

2015 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张店区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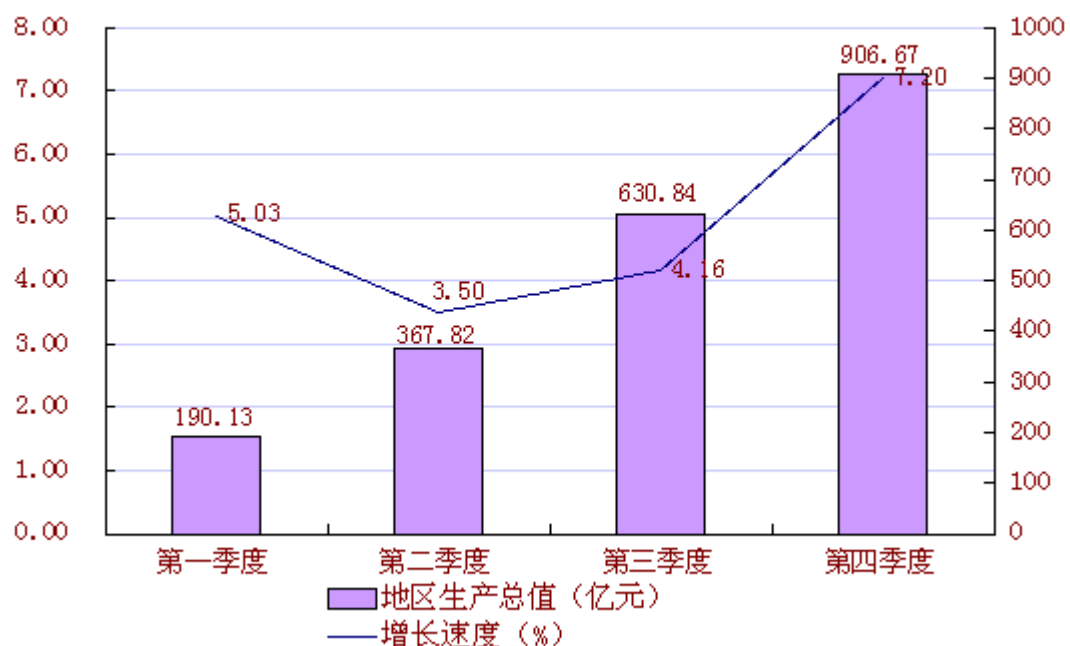
(2016 年 3 月 20 日)

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和一系列风险挑战，张店区委、区政府紧紧依靠全区人民，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攻坚克难，奋力前行，“十二五”规划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成就。

一、综合

经济发展基础稳固。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千方百计保持全区经济在良性区间运行。初步反馈，年内全区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7.2%。其中：第一产业同比降低 2.8%；第二产业同比增长 5.4%；第三产业同比增长 9.09%。结构调整更加优化，三次产业比例由上年 0.16: 44.31: 55.53 发展为 0.14: 42.23: 57.63，第三产业比重提高 2.1 个百分点。

2015年分季度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长速度



就业形势稳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48 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255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 2.46% 的较低水平，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8704 人。

物价水平总体平稳。全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1.1%。八大类商品和服务项目价格均有不同程度上涨，其中：食品类上涨 0.6%，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上涨 2.0%，居住上涨 1.5%。

2015 年（以上年同期为 100）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1.1
其中：食品类	100.6
烟酒类	102.2
衣着类	103.4
家用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	101.3
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	99.8
交通和通信类	98.9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	102.0
居住类	101.5

经济质量、效益稳步提高。2015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和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分别为 44.28 亿元和 44.32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9.8%、16.6%，税收收入^③占财政收入的比重达到 68.9%。各项税收总额^④完成 91.13 亿元，同比增长 8.6%，其中：国税收入完成 33.74 亿元，同比增长 5.5%；地税收入完成 57.4 亿元，同比增长 10.6%。

二、农林牧渔业

粮食产量稳定增收。年内全区农作物播种面积为 60719 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55817 亩。年内夏粮单产 347.6 公斤/亩，总产达到 0.9621 万吨，同比增加 0.5%；秋粮单产 316 公斤/亩，总产达到

0.889 万吨，同比增加 1.4%。

主要农产品产量如下：

	2015 年	比上年 ± %
粮食	18514 吨	+0.4
其中：夏粮	9621 吨	0.5
秋粮	8893 吨	0.3
油料	125 吨	-1.5
蔬菜	11600 吨	12.9
水果	1882 吨	172.2

主要畜产品产量和牲畜存栏数如下：

	2015 年	比上年 ± %
肉类	2831 吨	-3.3
其中：猪肉	2041 吨	-9.6
牛肉	156 吨	3.5
羊肉	16 吨	3.5
禽蛋产量	1065 吨	154.4
鲜奶产量	2233 吨	-35.8
大牲畜年末存栏	733 头	-48.5
猪年末存栏	13008 头	-40.6
羊年末存栏	1590 只	-21.5

农村生产条件持续改善。年内，全区申请农业生产补贴资金 54.3 万元，70 户农民受益，补贴各类农机具 99 台。全区共收获小麦 2.69 万亩，收获玉米 2.81 万亩，机收率达到 100%。全年共组织上阵机械 1300 余台，其中联合收割机 300 余台，播种机械 500 余台。

林业发展稳步提高。年内，全区共完成绿化造林 3000 亩，林业育苗 1000 亩，植树 30 余万株，植树面积 5.3 万亩，全区林木覆盖率达到 36.5%；目前无发生一起重大毁坏森林资源现象，无发生一起森林火灾案件，林业有害生物轻度发生，无成灾面积；初步建立全区森林资源动态监测体系；7 个绿化示范村的绿化建设任务已全面完成，绿化模范镇建设进展顺利，有力地推进了造林绿化步伐。

都市农业水平全面提升。积极培育新的都市农业项目，新培育了淄博和园、张店宏顺农业种植园、山东苏氏都市农业观光园、淄博谷悦生态采摘园、淄博海龙农业种植园等 6 个园区。目前，全区拥有市级都市农业示范园 18 家，规划面积 9070 亩，开发面积 7130 亩，完成投资 6.5 亿元。

新农村建设蒸蒸日上。成立区生态文明乡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加快推进农村“五化”改造提升工程，年内力争实现农村主要街巷全部硬化，村内主要道路两侧、村与村连接线及农田林网实现绿化。巩固亮化工程建设成果，建立长效机制，保证路灯长期使用、按时开关。进一步加强农村文化墙建设，家风家训、村规民约上榜上墙。巩固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成果，继续实施农村保洁市场化运作，确保农村垃圾日产日清。扎实推进农村旱厕改造，实施改厕进度通报制度，全面完成 7000 户的农村旱厕改造任务。2015 年建成还迁楼房 80 栋、4440 户、56.32 万平方米，在建 51 栋、3520 户、37.67 万平方米，其中新开工 2 个村。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生产效益缓中趋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⑤332 家，实现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79%。其中，轻工业增长 5.60%，重工业增长 7.50%。大中型工业企业 79 家，实现工业增加值 143.20 亿元，比上年增长

8.8%。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收入完成 1715.15 亿元，同比增长 4.94%；规模以上工业利税 226.64 亿元，同比增长 3.18%；规模以上工业利润 118.93 亿元，同比增长 0.18%。全年销售收入过亿元企业 206 家，比上年末减少 19 家；过 10 亿元的企业 47 家。

2015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如下：

名 称	计量单位	本月止累计	累计增长%
瓷质砖	万平方米	33857.00	14.10
金属冶炼设备	吨	7313.80	-1.00
陶质砖	万平方米	4358.70	13.00
水泥	万吨	470.00	-5.40
氧化铝	万吨	236.30	5.40
硅酸盐水泥熟料	万吨	190.10	-13.20
发动机	万千瓦	156.00	-12.90
铁矿石成品矿	万吨	120.00	4.30
铁矿石原矿	万吨	109.30	-27.50
钢材	万吨	69.10	8.50

支柱行业和大型企业支撑作用依然坚强。全区年销售收入过亿元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58.46 亿元，同比增长 11.62%，占规模以上比重为 96.69%。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通用设备制造等四大行业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57.57 亿元，同比增长 5.64%。

高新技术产业稳定增长。2015 年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到 36.09%，比上年同期提高了 0.75 个百分点。

建筑业平稳发展。全区有资质等级的建筑、装修施工等单位 78 家，年末从业人员达到 3.7 万人，自行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148.23 亿元，同比增长 7.85%；完成竣工产值 62.3 亿元，同比增长 13.5%；房屋施工面积达到 805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0.75%。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业

固定资产投资结构进一步优化。年内，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440.20 亿元，同比增长 14.50%。其中：第一产业投资 0.36 亿元，同比下降 20.92%；第二产业投资 167.51 亿元，同比增长 5.03%；第三产业投资 272.33 亿元，同比增长 21.3%；一二三产业的投资所占比重为 0.08：38.05：61.87。

房地产市场下滑走势收窄。全区房地产开发企业 117 家，完成投资额 88.8 亿元，同比降低 5.07%，其中商品住宅完成投资 69.29 亿元。房屋施工面积 873 万平方米，竣工房屋面积达到 191 万平方米。商品房销售套数达到 11462 套，实际销售面积 14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5.45%，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134 万平方米，商品房屋实现销售额 88 亿元。

五、国内贸易

消费品市场平稳运行。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41.63 亿元，同比增长 11.3%。其中，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实现零售额 432.2 亿元，同比增长 11.85%，占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79.80%，一批具有规模化、高档次的现代商贸龙头企业领跑消费品市场，主导作用明显。分行业看：批发业 23.15 亿元，同比增长 9.80%；零售业 394.56 亿元，同比增长 13.8%；住宿业 5.49 亿元，同比增长 15.20%；餐饮业 9.0 亿元，同比增长 12.5%。

六、服务业

服务业实现较快增长。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47.48 亿元，同比增长 10.98%。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40 亿元，同比增长 10.0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56 亿元，同比下降 12.7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60 亿元，同比增长 29.74%；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4 亿元，同比增长 11.25%；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 3.68 亿元，同比增长 8.21%。受电信行业用户饱和、资费下调等因素影响，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有所下降。其他行业都有不同程度发展，尤其是商务服务业及科研技术服务业发展较快，服务业特别是高新技术服务业发展将会作为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战略重点。

七、对外经济

对外贸易形势严峻。2015 年，全区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8.87 亿美元（海关数），同比降低 4.7%；其中：进口实现 0.57 亿美元，同比降低 55.6%；出口实现 8.31 亿美元，同比增长 3.4%。

利用外资超额完成。批外商投资企业 50 家，实现外商直接投资 6728 万美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107%，任务完成率列各区县第一位。

八、交通运输业

交通运输业稳步发展。2015 年，组织完成公路客运量 26906 万人次，同比增长 1.5%，完成公路客运周转量 1667316 万人公里，同比增长 2%，完成公路货运量 6563 万吨，同比增长 3%，完成公路货运周转量 841987 万吨公里，同比增长 5%。

九、科技、教育、文化、卫生

科技创新能力稳步提高。年内，我区新承担省市各类科技计划 32 项，争取各级科技资金 1706 万元，新做科技成果登记 6 项，获得省市科学技术奖 9 项，其中获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一项，新增市级

工程技术中心 6 家。截至目前，我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累计发展到 13 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累计达到 58 家。

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年末，全区拥有普通中学 31 所，在校学生 43909 人，专任教师 3060 人。其中：高中在校学生 12487 人，专任教师 875 人；初中在校学生 31422 人，专任教师 2185 人。中等职业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4293 人，专任教师 277 人。拥有小学 47 所，在校学生 45220 人，专任教师 2609 人，学龄儿童入学率 100%。拥有幼儿园 116 所，在园儿童 24882 人，专任教师 1815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95 人，专任教师 35 人。

文化事业取得新突破。年内，我区文化馆和少儿图书馆均被评为国家一级馆，张店区文化馆被文化部评为“全国十佳文化馆”。举办了 2015 年淄博花灯艺术节、第四届“幸福张店”合唱节、庆祝张店建区六十周年系列活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文艺演出及公益图片展等近 20 项系列品牌活动，为百姓送戏下乡 500 余场。

医疗卫生事业稳步发展。全区现有医疗卫生单位 610 家，其中区属医院 3 家，镇（中心）卫生院 7 家，区管民营、企业医院 40 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71 家，村卫生室 116 家，企事业卫生室 76 家，个体诊所 294 家，妇幼保健机构 1 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家，卫生监督所 1 家；张店区管理的医疗机构共有床位 5562 张，执业医师数 3340，执业护士数 2532。

十、城建、环保

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建成区面积达到 80.46 平方公里。重点组织实施淄河大道环境综合整治，胶济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年内棚户

区改造项目 31 个，涉及居民 10944 户。

环境质量有效改善。落实重点项目，狠抓总量减排，年内共完成减排项目 18 个，严格执行了污染物总量替代政策。共淘汰淄博祥聚纺织公司等 8 台工业源燃煤小锅炉，供热锅炉 6 台 20t 锅炉已拆除；投资 12.65 亿，实施中铝山东有限公司热电厂 2 × 46MW 背压机组建设，关停 5 台小锅炉；投资 6500 万元对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 3#、4#机组配套锅炉实施脱硫提升改造；淘汰拆除山东理工大学供热锅炉 6 台燃煤供热锅炉；关停萱泽崧电厂，共减少 SO₂ 排放 5085.606 吨，NO_x 排放 1732.614 吨，烟粉尘 177.596 吨。

十一、人民生活

城乡居民收入稳步提高。据抽样调查，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018 元，同比增长 8.0%，人均消费支出 22563 元，同比增长 7.7%。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189 元，同比增长 7%，人均消费支出 23978 元，同比增长 6.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865 元，同比增长 8.7%，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2041 元，同比增长 8.9%。

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认真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现社保制度全覆盖，2015 年全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和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11.03 万人、11.7 万人、7.28 万人、8.91 万人、5.08 万人，比“十一五”末分别增长 36.51%、34%、38.1%、102.04%、50.15%。居民养老、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9.6 万人、27.8 万人。各项社会保险待遇不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提高到 2577.89 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月人均提高到 90 元，其它保险待遇均有较大提高。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统一发放了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保卡，累计制作、发放

社保卡 52 万余张。连续第 11 年调增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人均上调 256 元；提高了居民养老、失业、工伤、医疗保险待遇，完善了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政策，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落实工作。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开展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补缴工作，各项基金实现了安全运营。

注：

- 1、本公报中部分数据为快报数或初步统计数。
- 2、国内生产总值和一、二、三产业增加值的绝对数是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
- 3、该项税收为区属财政口径（小口径）。
- 4、各项税收总额为地区口径（大口径），包括区地税分局、区国税分局、市直属分局。
- 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指年产品销售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
- 6、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指计划总投资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 7、根据市有关规定，全年能耗数据待市统计局审核评估后另行发布。